

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远程电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本着对全体股东及公司负责的原则，基于实事求是、独立判断的立场，现就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的相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关于 2019 年第三季度计提预计负债的独立意见

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依据充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有助于为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准确的会计信息。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未发现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本次计提预计负债事项。

独立董事：苗棣、龙哲、郑成克

2019 年 10 月 23 日